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6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凯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的议案》（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一）》”）等重组事项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47）。

本次交易方案为：公司向上海凯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泉泵业”）转让公司持有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瑞银行”）10.10%股份（合计30,300.00万股），本次交易采用现金交易方式，股份转让价款合计为人民币42,420.0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华瑞银行股份比例将由原先的15.00%变为4.90%。

二、交易进展

截止目前，公司已收到华瑞银行转来的《上海银保监局关于同意上海华瑞银行股权变更的批复》（沪银保监复〔2023〕177号）。上海银保监局同意上海凯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受让公司持有的华瑞银行30,300万股股份，股权变更事宜应在行政许可决定作出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未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变更的，批复失效。具体内容详情见公司于2023年4月1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出售事项收到上海银保监局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部分付款时间目前已不适用。

鉴于上述情况，为推进本次交易顺利完成，公司于2023年4月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凯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经交易双方一致确认，于同日签署了《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凯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二）》”）。

三、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主要内容

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凯泉泵业（以下简称“乙方”）签署的《补充协议（二）》主要内容如下：

对《股份转让协议》中第四条“股份转让价款的支付”调整如下：

第一期付款：自本协议正式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第一笔股份转让款合计人民币【21210】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亿壹仟贰佰壹拾万圆整），占本次全部交易款项的【50】%。

第二期付款：自本协议正式生效且甲方收到乙方支付的上述第一笔股份转让款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于上海股权托管登记中心进行标的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自过户登记完成之日（即上海股权托管登记中心出具的过户凭证载明的日期）起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第二笔股份转让款合计人民币【21210】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亿壹仟贰佰壹拾万圆整），占本次全部交易款项的【50】%。自第二期付款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华瑞银行就本次股份转让涉及的股东变更以及公司章程变更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完成备案登记程序。

四、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签署的《补充协议（二）》事项属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的相关事项，故无需再次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目前，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尚在推进中，公司董事会将按照上海银保监局批复文件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股权变更及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凯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4日